

仁化县董塘镇项目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2017 年度)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厂 2017 年处理费用

项目单位：（公章）

填报人姓名： 张小晓

联系电话： 15976263503

填报日期： 2017 年 6 月 6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董塘镇位于仁化县城西南 12 公里，下辖 17 个村委会，3 个居委会，196 个村小组。我镇面积为 192.8 平方公里，省道 S246 线贯穿墟镇，境内有丰富的煤炭、铅锌、石灰石、铁矿等矿产资源。2002 年被省人民政府确立为中心城镇之一。董塘镇地处粤北山区，属 3.09 平方公里。整个地形四面山地，中间小盆地，墟镇处于盆地中央，主要以丘陵山地为主。境内有巴塞、燕岩、大石山、飞花瀑布等丹霞地貌，属丹霞风景名胜区。董塘河流经墟镇到丹霞夏富汇入锦江。

仁化县董塘镇人民政府是主管董塘镇行政的职能部门，内设 5 大部门，分别是党政办、社会事务办、经济办、农办和计生办。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董塘镇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污水收集管网工程总投资 1887 万元，2014 年底开工建设（三通一平等工程），2015 年 7 月完成污水处理厂厂区及主要污水收集管网建设。董塘镇污水处理厂厂区 2015 年 8 月通过环保设施“三同时”竣工验收。2016 年 1 月开始运营。运营期 30 年含建设期 1 年。每天处理量 3000 吨，每吨每天 1.19 元处理服务费，每年污水处理服务费 1303050 元。运营开始第 1 年至第三年收费按日处理量 3000 吨的 70%，80%，90%收费，剩余按 3000 吨收取，

超出部分按实际结算。从 2016 年起，按季度将污水处理费支付给中山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旗下的子公司董塘镇香山家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三）项目自评。

污水处理厂 2017 年处理费用是以相关的合同为支付依据的，由镇经济办进行监管，同时该工作的支出也是严格按照我单位专项资金报账制度执行，报账资料齐全，不存在违法乱纪的问题。综上所述，自评得分为 89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二、绩效表现

2017 年度我镇污水处理厂 2017 年处理费预算为 119.24 万元（104.24 万元为污水处理费，15 万元为监理费），实际支出 104.24 万元（第一季度 25.70 万元，第二季度 25.99 万元，第三季度 26.28 万元，第四季度 26.27 万元），结余 1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7.42%。由于程序问题 2017 年的监理费 15 万元未能支付，但已于 2018 年支付。该项目的开展，一方面大大减少了我镇污水的排放量，提高了我镇居民的生活环境水平，对环境保护起到了重要作用；另一方面可以带动周边相关产业的发展，以点带面，提高我镇的经济水平。

三、改进意见

我镇要做到提高认知，加强监督。污水处理厂现已进入

运营阶段，根据其实际污水处理量来按季度支付污水处理费，但我镇相关部门依旧不能放松对其的监督工作，如污水处理是否达到国家标准，污水处理量的数据是否与实际一致等。我镇要进一步加大对其的监督检查力度，真正做到“零污染”，惠及千家万户。